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2021-060

##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通知于2021年11月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经过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及《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2020年修订版）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逐项自查，确认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进行，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同意注册发行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实际控制人钱群英女士控制的苏州复基苏吴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21 年 11 月 12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5.52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其中：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 ，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5,434.7826 万股，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最终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同意注册的数量及具体情况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7、限售期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所认购取得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8、上市地点

限售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9、滚存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编制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认购对象苏州复基苏吴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

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群英女士控制的企业苏州复基苏吴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本次发行当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公司制定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相关承诺主体作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

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拟定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存储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12日